

2023 年度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决算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表
-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 十四、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289.80	58,79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7.5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63.3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8.38	5,385.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8.92	389.71
			十、节能环保支出		141.6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2,518.60	52,011.35
			十二、农林水支出	1,248.59	958.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63.3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5.31	451.9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289.80	59,501.05	本年支出合计	41,289.80	59,502.95
年初结转和结余		1.92	结余分配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2
总计	41,289.80	59,502.97	总计	41,289.80	59,502.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59,501.05	59,337.72					16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5.05	5,385.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2.12	362.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80	39.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83	214.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49	107.49					
20810			社会福利	5,022.93	5,022.93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022.93	5,022.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71	389.71					
21004			公共卫生	129.58	129.5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9.58	129.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13	260.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13	260.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1.68	141.68					
21103			污染防治	141.68	141.68					
2110301			大气	141.68	141.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011.35	52,011.3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95.95	3,395.95					
2120101			行政运行	2,201.82	2,201.8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4.13	1,044.1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0.00	15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321.78	5,321.7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321.78	5,321.7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246.12	38,246.1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246.12	38,246.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7.50	547.5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47.50	547.5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58.00	958.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25.66	425.6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25.66	425.66					
21303			水利	532.34	532.3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32.34	532.3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63.34						163.34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3.34						163.34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3.34						163.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1.93	451.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1.93	45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5.22	215.22					
2210203			购房补贴	236.71	236.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59,502.95	3,276.00	56,226.9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90		1.9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90		1.90			
2060702	科普活动		1.90		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5.05	362.12	5,022.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2.12	362.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80	39.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83	214.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49	107.49				
20810	社会福利		5,022.93		5,022.93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022.93		5,022.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71	260.13	129.58			
21004	公共卫生		129.58		129.5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9.58		129.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13	260.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13	260.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1.68		141.68			
21103	污染防治		141.68		141.68			
2110301	大气		141.68		141.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011.35	2,201.82	49,809.5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95.95	2,201.82	1,194.13			
2120101	行政运行		2,201.82	2,201.8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4.13		1,044.1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0.00		15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321.78		5,321.7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321.78		5,321.7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246.12		38,246.1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246.12		38,246.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7.50		547.5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47.50		547.5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58.00		958.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25.66		425.6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25.66		425.66			
21303	水利		532.34		532.3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32.34		532.3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63.34		163.34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3.34		163.34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3.34		163.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1.93	451.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1.93	45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5.22	215.22				
2210203	购房补贴		236.71	236.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289.80	58,79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47.5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8.38	5,385.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8.92	389.71				
			十、节能环保支出		141.6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2,518.60	51,463.85		547.5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248.59	958.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5.31	451.9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289.80	59,337.72	本年支出合计	41,289.80	58,790.22		547.5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41,289.80	59,337.72	总计	41,289.80	58,790.22		547.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8,790.22	58,790.22	3,276.00	55,514.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5.05	5,385.05	362.12	5,022.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2.12	362.12	362.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80	39.80	39.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83	214.83	214.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49	107.49	107.49		
20810			社会福利	5,022.93	5,022.93		5,022.93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022.93	5,022.93		5,022.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71	389.71	260.13	129.58	
21004			公共卫生	129.58	129.58		129.5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9.58	129.58		129.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13	260.13	260.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13	260.13	260.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1.68	141.68		141.68	
21103			污染防治	141.68	141.68		141.68	
2110301			大气	141.68	141.68		141.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463.85	51,463.85	2,201.82	49,262.0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95.95	3,395.95	2,201.82	1,194.13	
2120101			行政运行	2,201.82	2,201.82	2,201.8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4.13	1,044.13		1,044.1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0.00	150.00		15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321.78	5,321.78		5,321.7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321.78	5,321.78		5,321.7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246.12	38,246.12		38,246.1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246.12	38,246.12		38,246.1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4,5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4,5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58.00	958.00		958.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25.66	425.66		425.6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25.66	425.66		425.66	
21303			水利	532.34	532.34		532.3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32.34	532.34		532.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1.93	451.93	451.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1.93	451.93	45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5.22	215.22	215.22		
2210203			购房补贴	236.71	236.71	236.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	58,790.22	3,276.00	55,514.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5.05	362.12	5,022.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2.12	362.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39.80	39.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4.83	214.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107.49	107.49	
20810		社会福利			5,022.93		5,022.93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5,022.93		5,022.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71	260.13	129.58
21004		公共卫生			129.58		129.5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129.58		129.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13	260.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60.13	260.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1.68		141.68
21103		污染防治			141.68		141.68
2110301		大气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141.68		141.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463.85	2,201.82	49,262.0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95.95	2,201.82	1,194.13
2120101		行政运行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201.82	2,201.8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1,044.13		1,044.1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150.00		15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321.78		5,321.7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5,321.78		5,321.7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8,246.12		38,246.1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38,246.12		38,246.1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4,500.00		4,5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58.00		958.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25.66		425.6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425.66		425.66
21303		水利			532.34		532.3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532.34		532.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1.93	451.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1.93	45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5.22	215.22	
2210203		购房补贴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36.71	236.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2,953.67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09	资本性支出	2.90
基本工资	397.99	办公费	11.58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1,535.22	印刷费		办公设备购置	2.90
奖金	218.63	咨询费	0.29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0.01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水费	4.34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4.83	电费	27.45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107.49	邮电费	5.51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0.13	取暖费	23.20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物业管理费	69.36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6	差旅费	0.52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215.22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维修（护）费	8.33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34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0.29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20.06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16.50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0.60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0.65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33.55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福利费	15.42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做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69.84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0	资本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992.01	公用经费合计			283.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547.50	547.50		547.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7.50	547.50		547.5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7.50	547.50		547.5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47.50	547.50		547.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基本工资		办公费		房屋建筑物购建	
津贴补贴		印刷费		办公设备购置	
奖金		咨询费		专用设备购置	
伙食补助费		手续费		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工资		水费		大型修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电费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职业年金缴费		邮电费		物资储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取暖费		土地补偿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物业管理费		安置补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差旅费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住房公积金		因公出国（境）费用		拆迁补偿	
医疗费		维修（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租赁费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会议费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离休费		培训费		无形资产购置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退职（役）费		专用材料费		对企业补助	
抚恤金		被装购置费		资本金注入	
生活补助		专用燃料费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救济费		劳务费		费用补贴	
医疗费补助		委托业务费		利息补贴	
助学金		工会经费		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励金		福利费		其他支出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代做社会保险费		其他交通费用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赠与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其他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决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年预算	4.08				4.08
2023年决算	23.54			19.57	3.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采购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统计数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43,715.10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3,715.10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8.64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7,073.77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502.7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180.5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278.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金额
合 计		5,923.64
公共服务	小计	5,803.64
	公共安全服务	
	教育公共服务	
	就业公共服务	
	社会保障服务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106.75
	科技公共服务	
	文化公共服务	
	体育公共服务	
	社会治理服务	
	城乡维护服务	4,177.99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1,518.9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行业管理服务	
	技术性公共服务	
	其他公共服务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小 计	120.00
	法律服务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会计审计服务	
	会议服务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工程服务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咨询服务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信息化服务	
	后勤服务	120.00
	其他辅助性服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	2	3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56,226.95	56,061.72	165.24
	206		1.90		1.90
	20607		1.90		1.9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060702	垃圾分类科普经费	1.90		1.90
	208		5,022.93	5,022.93	
	20810		5,022.93	5,022.93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081099	提前下达2023年市对区区域锅炉房供热补贴一般性转移支付	5,019.47	5,019.47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081099	2021-2022年采暖季区域锅炉房居民提前、延长供热补贴	3.46	3.46	
	210		129.58	129.58	
	21004		129.58	129.58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00410	疫情防控通道费用	129.58	129.58	
	211		141.68	141.68	
	21103		141.68	141.68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10301	东城区2023年道路尘土残存量检测	106.75	106.75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10301	东城区2022年道路尘土残存量检测	34.93	34.93	
	212		49,809.53	49,809.53	
	21201		1,194.13	1,194.13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102	东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融合平台运维项目（一期）	7.74	7.74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102	食堂外包服务	120.00	120.0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102	法律顾问服务	10.00	10.0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102	2023年城市管理工作经费	715.95	715.95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102	东城区城管委网格平台服务	42.00	42.0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102	2023年区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专项工作经费	7.20	7.2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102	办公楼部分区域维修	39.38	39.38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102	办公信息化现场运维服务项目	19.45	19.45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102	公务用车购置费	19.57	19.57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102	固定资产购置	20.00	20.0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102	2023年房屋租赁	8.34	8.34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102	东城区供热服务管理平台运维服务	34.50	34.5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199	东直门区域环境设施一体化提升工程前期研究工作	150.00	150.00	
	21203		5,321.78	5,321.78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3年北京市东城区路侧停车一期、二期、三期互联网运维项目	214.58	214.58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东城区街区户外广告规划编制项目	50.00	50.0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3年东城区路侧停车高位视频用电服务	90.00	90.0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北新桥地铁站周边公共空间改造提升项目	350.00	350.0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3年重大区域违法执法智能抓拍系统运维项目	246.24	246.24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东城区供热行业安全隐患排查	17.70	17.7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雍和宫桥下交通执法站新办公区装修项目	135.59	135.59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3年东城区广告牌匾安全风险评估抽测项目	4.98	4.98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钟鼓楼紧邻地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资金	11.95	11.95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区城管委2023年路侧停车一期维护项目	116.97	116.97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3年东城区道路停车管理购买服务	768.61	768.61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西草市街电力架空线入地工程	372.65	372.65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东城交通支队北区执法站新办公区房屋租金	36.80	36.8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雪亮工程卡口设备赋能生成非现场违法数据维护管理项目	5.02	5.02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景观照明设施维护	139.84	139.84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3年违规车辆清拖项目	90.00	90.0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3年重大活动、重要节日景观布置项目	717.53	717.53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2年冬奥会环境整治项目结算款	86.94	86.94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18年百街千巷安定门、永外街道工程结算复审审计费	38.94	38.94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3年雪亮工程监控设备赋能一二期运维项目	28.11	28.11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3年东城区环境专项整治督查服务	48.96	48.96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2年违规车辆清拖项目尾款	30.00	30.0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2年路侧停车电子收费设备路灯设施安全防护项目	13.34	13.34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2年东城区政府购买道路停车管理服务项目补充项目	143.87	143.87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提前下达2023年市对区首都环境建设市级重点项目-朝阳门南北小街	262.00	262.0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东城区个人违规电动三四轮车回收激励补贴项目	494.31	494.31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平安大街环境整治提升项目尾款	87.80	87.8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2年-2023年五方桥停车场租赁项目	85.16	85.16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东城区重大投资项目规划谋划项目-城管委	33.88	33.88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399	2023年东城区区管城市道路日常养护	600.00	600.00	
	21205		38,246.12	38,246.12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501	2021年市对区首都环境建设市级重点项目	3,106.28	3,106.28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501	提前下达2023年市对区首都环境建设市级重点项目-朝阳门南北小街	5,601.75	5,601.75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501	2022年市对区首都环境建设市级重点项目	3,123.36	3,123.36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501	垃圾分类第三方专业检查	50.00	50.0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501	2022年市对区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整治提升奖励资金	24.41	24.41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501	上缴市级垃圾处理平台资金	22,033.40	22,033.4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501	提前下达2023年市对区生活垃圾分类以奖代补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0.36	0.36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501	区城市管理委智慧城市管理信息化建设项目（一期）垃圾分类全流程监控应用运维项目	11.12	11.12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501	提前下达2023年市对区首都环境建设市级重点项目-朝阜路（东城段）	4,295.44	4,295.44	
	21208		547.50	547.5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0803	东四四条锅炉房等8个燃油锅炉改造项目（市级投资）	547.50	547.50	
	21299		4,500.00	4,500.0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29999	哈尔滨曼哈顿多元集团本金	4,500.00	4,500.00	
	213		958.00	958.00	
	21302		425.66	425.66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30205	提前下达2023年市对区首都环境建设市级重点项目-朝阜路（东城段）	425.66	425.66	
	21303		532.34	532.34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30311	提前下达市级专项转移支付—2022年水务改革发展资金	7.11	7.11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30311	三里河河道管理维护费用	50.00	50.00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30311	提前下达2023年水务改革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25.23	425.23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30311	玉河南区河道管理维护费用	50.00	50.00	
	214		163.34		163.34
	21499		163.34		163.34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本级	2149999	出租车燃油补	163.34		16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所属二级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其中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职责

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是负责本区城市环境建设、城市管理的综合协调，市政基础设施、市政公用事业、市容环境卫生、能源日常运行、交通、水行政等管理工作的区政府工作单位。

1、贯彻执行国家和北京市有关法律法规、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研究拟订本区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开展城市管理机制改革方面的调查研究，制定可行性创新方案、办法和措施，并积极推动落实。

2、负责组织编制区环境建设中长期发展规划及专项规划；组织落实首都城市环境建设管理标准；承担东城区城市环境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监督检查区城市环境建设管理委员会会议定事项的落实情况，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3、负责对本区城市管理工作的业务指导、组织协调、指挥调度和专项整治；负责健全和完善统筹城市管理相关各部门机制；综合协调市、区城市管理职能部门及专业部门之间的工作关系；统筹协调和指挥调度城市管理中涉及多个部门或街道办事处的相关工作。

4、统筹协调本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网格化综合考核评价工作；承担对环保、园林绿化、城管执法、网格、

环卫等城市管理系统成员单位的牵头协调职责，指导各街道（地区）开展城市管理工作。

5、负责本区平房区物业管理服务工作的综合协调、指导监督职责；负责本区街巷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和实行“街巷长制”的综合协调和指导监督职责。

6、负责城市管理系统各成员单位项目财政预算资金的统筹管理，拟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负责本区有关城市维护费及城市管理专项经费的管理，编制部分城市维护费及城市管理专项经费的年度计划，并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7、承担本区城市容貌管理责任；组织协调、管理城市道路公共服务设施设置；负责管理户外广告、牌匾标识、标语、宣传品设置；负责城市照明管理工作，会同规划国土管理部门编制夜景照明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照明设施的维护管理。

8、负责本区环境卫生的组织管理、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负责本区扫雪铲冰工作；承担生活垃圾等固体废弃物清扫、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的监督管理责任；负责指导、管理环境卫生设施建设工作；督促、检查新建以及改造居住小区环卫设施配套建设的落实；负责垃圾分类、生活垃圾减量工作，按有关规定对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9、负责制订区属道路的年度维护养护计划，对落实情况进行检查，承担相应的监督管理责任；承担综合协调管理本区地下管线及其检查井和井盖设施的责任；负责区属地下综合管廊规划、建设和运营的综合协调管理；负责组织架空线入地和规范整治工作；承担相关市政设施建设的统筹协调工作，建立市政设施工程规划、建设、管理有效衔接机制，参与相关建设工程的联合验收。

10、负责对供热、燃气、环卫、路灯等企事业单位城市运行任务保障的监督指导职责；负责本区供暖管理和供暖单位资质管理工作；负责本区燃气、供热、煤炭、电力、电源点的行业管理；负责加油（气）站管理的综合协调；负责新能源汽车充电站（桩）的建设和运营管理；统筹本区能源日常运行工作。

11、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交通工作方面的方针、政策、总体规划；负责组织编制本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专项规划，提出本区交通发展措施的建议；负责区管道路和区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统筹协调本区交通运输管理工作，负责本区个体出租、人力三轮客运的管理工作；负责统筹协调本区交通秩序管理工作，负责本区静态交通管理工作；负责本区交通战备工作。

12、承担本区区域内防汛工作，并监督检查；负责制订防汛预案，指挥防汛抢险工作，承担相应管理责任；负责本区河湖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区河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本区水土保持工作；依法负责水务方面的行政许可工作。

13、负责本区供水、排水行业的统筹协调；负责本区节约用水工作；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本区节约用水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14、承担本区市容环境卫生、燃气、供热、煤炭、电力、电源点、市政管线及附属设施、区管地下综合管廊、再生资源回收、户外广告设施、城市照明设施等方面的安全监管或管理责任；负责相关重要设施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运行的监督管理；负责组织、协调、指导、检查城市公共设施事故的预防和应对工作。

15、负责本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管理、能源日常运行管理、交通、水务等方面科技发展和信息化建设工作，指导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新技术引进；组织开展对外交流合作。

16、在本部门职责范围内加强为驻区中央单位、市属单位、驻区部队和区域内企事业单位的服务。

17、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行政编制 84 人，机关工勤编制数 4 人，实有人数 88 人

区城市管理委设 17 个内设机构。

1、办公室

负责机关政务事务工作；负责日常文电、信息公开、印章管理、对外行文、文件交换、报刊征订发放、会务安排、信访、综治维稳、流动人口管理、档案、地方志、年鉴、大事记、办公用房清查、内保安全、后勤保障、公务用车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办公用品保障等工作；负责保密、密码和机要工作；负责主任办公会的议题征集、会议记录及会议纪要；负责重要事项、领导批示件、会议决议事项办理情况的督查工作；负责协调落实折子任务、重要实事、绩效考评任务等的督查工作；负责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台、外联工作；受理和督办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负责机关信息化建设；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2、综合协调科

负责本区城市环境建设管理的整体协作，协调解决城市环境建设管理中的重点、综合性问题；负责拟定本区城市环境建设管理的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及工作方案，组织拟订城市环境建设管理专项资金计划；联系中央在京单位、驻京部队协调开展环境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对区直部门及相关企事业单位在城市环境建设管理的督促检查，建立健全相关监督检查办法；负责统筹协调重大会议活动、重要节庆假日城市环境、城市运行保障工作；负责城市环境建设任务的前期踏勘、调研、可行性研究工作；负责统筹协调、组织编制城市环境建设专项规划、导则、标准、办法等政策性、规范性文件；负责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开展环境建设、整治、提升工程的规划设计审查工作；承担区环境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3、社会化工作科

负责本区街巷长制、“小巷管家”工作，制定相关制度办法，开展日常管理、业务指导和监督考核；负责收集、分析、协调、解决街巷环境建设管理方面的问题；负责研究、制定本区平房区物业管理服务工作规章制度、标准办法，统筹协调、组织开展、监督考核本区平房区物业管理服务工作，开展调查研究、业务指导和业务培训；负责统筹协调、组织开展背街小巷文明创建工作；负责街巷环境治理体制机制的构建工作；负责本单位网格案件、12345 热线、区长信箱、“街道吹哨、部门报到”案件等办理工作的协调落实；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4、环境卫生科

负责拟订本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专业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划定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协调各行业落

实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制；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各相关单位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指导、协调扫雪铲冰应急管理工作，承担东城区扫雪铲冰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指导、管理本区垃圾处理、公共厕所等环卫设施建设工作，参与审查城市建设和改造过程中相关配套环卫设施规划方案与设计方案，并参与有关项目的竣工验收；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5、固废管理科

负责本区垃圾减量工作，统筹生活垃圾流向和流量调度；负责指导、管理本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粪便、渣土等固体废弃物清扫、收集、运输、处置工作；按有关规定对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进行监督管理；负责拟订固体废弃物管理和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监督管理的专业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生活垃圾排放登记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本区垃圾分类的管理、维护和监督工作；负责垃圾分类、垃圾减量宣传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区垃圾渣土消纳管理工作；负责垃圾综合利用和资源化的研究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区内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和再生资源中转设施的运行管理；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6、市政设施科

负责制定区管城市道路的维修养护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参与区管道路建设的验收工作，承担相关养护和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展代征代建道路的移交；负责区管道路占掘路的监督管理；负责统筹协调、组织实施本区架空线入地、规范梳理工作；负责处置各类架空线、杆等通信设施应急工作，联系各通信线缆、管道权属运营商对各自产权设施的安全隐患进行及时处理；负责本区地下综合管廊规划、建设和运营的综合协调管理；负责本区城市地下管线及其检查井、

井盖设施等综合协调，统筹协调行业主管部门开展地下管线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承担市政设施、城市道路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的统筹协调工作，参与相关建设工程的联合验收；参与市政设施、城市道路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规划方案、设计方案的论证；协调市、区有关部门对设施突发事件进行处置；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7、能源管理科

负责统筹本区能源日常运行管理；负责节能法律法规政策实施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本区煤炭、电力、电源点的行业管理，协调解决能源运行相关重点问题；负责协调解决供用电矛盾，协助电力企业保护电力设施，承担东城区电力事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区内加油（电）站管理的综合协调；负责新能源汽车充电站（桩）的建设和运营管理工作；负责拟订本区供热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协调供热部门做好本区居民住宅锅炉供热工作；负责供热单位的备案工作及供热燃料补贴发放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开展供热计量、节能改造工作；监督检查供热单位供热服务工作；承担东城区供热办公室日常工作；承担本区燃气行业管理工作，负责燃气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对辖区内的瓶装液化气供应站进行行业监管；协调督促各相关燃气管理部门加强安全管理；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8、环境建设科

负责环境建设、整治、提升工程管理、验收及考评办法、规定的制定、培训及落实工作；负责协调落实环境建设、整治、提升工程的资金审批及拨付、绩效考评工作；负责对全过程管理、监理、施工、造价审核单位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的管理及维护工作；负责环境建设、整治、提升项目全过程管理和后期监管工作；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9、环境整治科

负责统筹协调、组织开展本区环境秩序管控工作；负责对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网格化综合监督工作提出意见建议，开展指导监督；负责统筹协调、组织开展、监督检查本区平房区物业管理服务、街巷长制、“小巷管家”工作；负责统筹协调首都城市环境建设管理综合考评工作；负责统筹协调、组织开展首都核心区背街小巷文明创建及督导检查等工作；负责协调本区城市公共照明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本区城市环境、城市运行保障和环境布置工作；负责制定本区户外广告、牌匾标识、夜景照明等的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监督、检查、整治和实施；负责本区户外广告、牌匾标识、标语和宣传品的设置管理工作；负责本区城市夜景照明的建设、协调和管理工作；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10、交通运行科（东城区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

负责本区城市交通综合管理及公共交通、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的综合协调工作；制定本区缓解交通拥堵工作方案，组织实施本区交通缓堵工作；负责统筹本区区管道路和区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配合进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后期验收工作；负责统筹协调区域交通综合治理工作；负责拟定本区重大会议活动、重要节庆假日的交通运输服务保障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共停车场建设、疏堵改造工程、道路慢行系统改造工程的组织实施；负责历史文化街区交通规划；承担区交通战备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11、停车管理科

负责研究制定本区路侧停车管理、停车资源共享、停车自治、路外公共停车资源管理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

织实施；负责经营性停车场设施、非机动车存放场所的行业管理；负责区静态交通管理平台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居住区停车平衡示范区建设工作；负责引导共享自行车规范、有序发展；负责本区个体出租管理、人力三轮客运工作；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12、水务管理科（河长制工作科）

负责研究拟订本区推进河长制工作的规划、计划、政策、建议，具体组织落实区级总河长、副总河长、河长部署的工作任务；协调解决河长制推进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组织开展督查、考核；承担区河长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开展河湖环境的执法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本区水体治理工作；组织协调本区雨污分流、海绵城市建设和水土保持工作；负责组织协调本区供排水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本区新建改建扩建工程水评工作；负责开展供水、排水和再生水设施及运营单位、排水户的执法工作；负责水务信息化有关工作；北京市大中型水库农转非移民培训补贴工作；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13、应急管理科

负责本单位安全生产的组织协调与监管工作；负责相关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的指挥协调；负责重大会议活动、重要节假日安全应急保障工作；编制、修订相关应急预案，并负责组织实施和演练；负责相关应急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报告和发布；对派驻的专职安全员队伍进行日常管理、教育培训和登记备案；负责组织内部安全生产培训、宣传及落实；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14、调研信息科

负责研究本区城市管理方面的发展战略和重点问题，组织创新研究、成果推广及新技术引进；负责本单位年度工作计划、总结等重要文稿的起草工作；负责建设城市管理智库、交流研讨和专家管理工作；统筹管理本区城市管理的基础数据信息；推进本区城市管理的科技发展、电子政务和信息化建设；负责本单位信息收集报送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系统宣传工作，组织、策划、协调宣传报道和新闻发布；负责媒体和舆情监控工作，监测、控制、答复各类报道；负责对重点工作的推进过程、取得成效和典型事例等进行跟踪记录；负责各类社会宣传活动的策划、组织和实施；负责本单位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的运营工作；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15、法制审批科

负责机关推进依法行政综合工作；负责行政执法工作的监督、指导和协调；负责本单位“四公开、一监督”工作；负责机关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和备案工作；负责本单位各类合同的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行政复议、诉讼有关工作；负责法制宣传、普法教育工作；负责本单位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流程管理；负责行政服务大厅办事窗口的日常业务运行和协调工作，对窗口工作人员进行日常管理；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16、财务内审科

负责审定城市管理系统各成员单位的项目预算，拟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延伸审计和绩效检查；负责机关预算资金、基本建设资金、政府采购、行政事业性收费及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本区有关城市维护费及城市管理专项经费

的管理，编制部分城市维护费及城市管理专项经费的年度计划，并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负责编报本单位预、决算；负责单位日常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社保管理等工作；负责对本单位工程项目实施和政府采购过程进行监督备案、内部审计和绩效检查；负责检查、指导下属事业单位的财务管理工作；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17、党建工作科

负责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负责本单位党务日常工作，党员的理论学习、政治思想教育；负责本单位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负责党组会的议题征集、会议记录及会议纪要；负责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的制定和实施；负责工会、群团、妇联、统战、双拥等工作；协助区纪委、区监委对干部的违法违纪行为进行调查、处置；负责公务员的考核、考察、调配、奖惩、培养、选拔任用工作；负责指导、监督下属事业单位的年度考核、工资福利核定等工作；负责人员招录、机构编制、工资核定、人事档案管理、集体户口管理、退休人员管理、计划生育等工作；负责组织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开展教育培训工作；负责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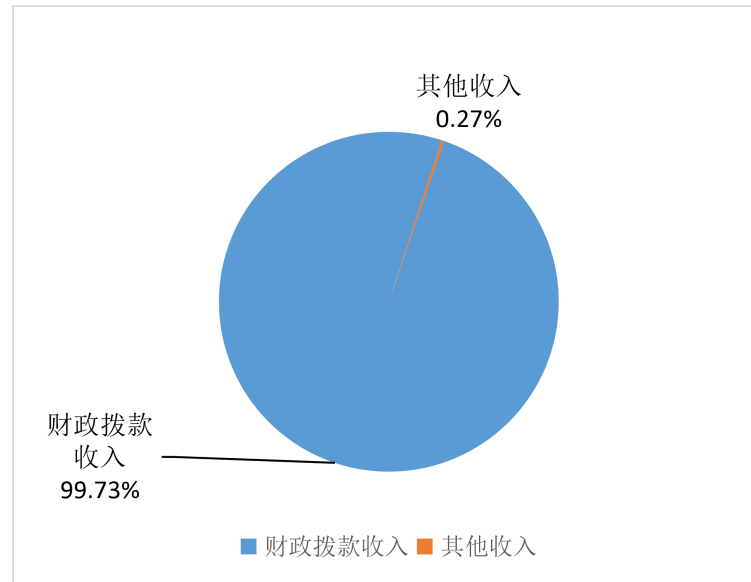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59,502.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8,904.28 万元，下降 13.02%。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9,501.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808.08 万元，增长 76.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337.72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99.73%；其他收入 163.33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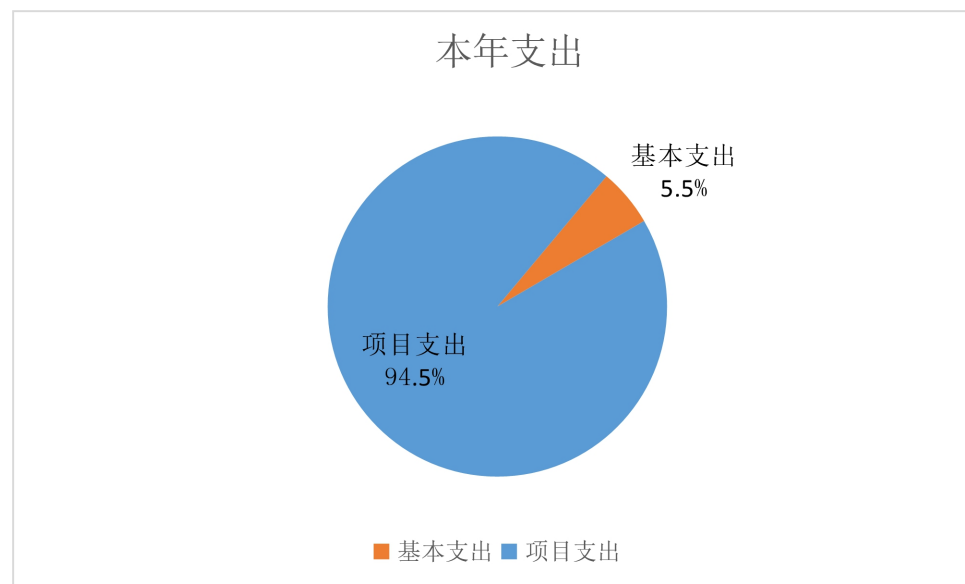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预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9,502.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8,882.38 万元，下降 12.99%，其中：基本支出 3,27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5%；项目支出 56,226.9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4.5%。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9,337.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7,967.05 万元，下降 11.84%。主要原因：项目减少，压缩项目收支。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790.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85.0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16%；卫生健康支出 389.7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66%；节能环保支出 141.6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24%；城乡社区支出 51,463.8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7.54%；农林水支出 95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63%；住房保障支出 451.9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7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3 年度决算 39.8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9.89 万元，增长 99.90%。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3 年有退休人员离世，年中相应调剂安排退休人员抚恤金、丧葬费财政拨款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

2023 年度决算 214.83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48.42 万元，增长 29.10%。主要原因：我单位按规定新增在职人员，年中相应调剂安排基本养老保险财政拨款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

2023 年度决算 107.49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4.29 万元，增长 29.19%。主要原因：我单位按规定新增在职人员，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职业年金财政拨款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项）。

2023 年度决算 5,022.93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505.93 万元，下降 23.07%。主要原因：部分项目受工作进度影响，项目经费暂由区财政收回，预计下年度完成资金拨付。

5.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2023 年度决算 129.58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29.5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新增安排项目，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3 年度决算 260.13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8.79 万元，下降 3.27%。

7.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

2023 年度决算 141.68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41.6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新增安排项目，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8.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3 年度决算 2,201.82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85.92 万元，增长 9.22%。

9.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3 年度决算 1,044.13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72.16 万元，下降 14.15%。主要原因：部分项目受工作进度影响，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10.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150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5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新增安排项目，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11.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

2023 年度决算 5,321.78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551.12 万元，增长 41.14%。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新增安排项目，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12.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2023 年度决算 38,246.12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2,730.37 万元，增长 49.89%。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新增安排项目，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13.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款）其他城乡社区（项）。

2023 年度决算 4,500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4,5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新增安排项目，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14.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

2023 年度决算 425.66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425.6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新增安排项目，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15.农林水（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

2023 年度决算 532.34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700.01 万元，下降 56.80%。主要原因：部分项目受工作进度影响，项目经费暂由区财政收回，预计下年度完成资金拨付。

1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 年度决算 215.22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6.37 万元，下降 2.87%。

17.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

2023 年度决算 236.71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2.99 万元，增长 1.28%。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城乡社区支出 547.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2023 年度决算 547.5 万元，比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547.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根据业务需要新增安排项目，年中相应调剂安排财政拨款预算。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3,276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

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本单位所属 1 个行政单位。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23.54 万元，比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4.08 万元增加 19.46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23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 年度决算数 23.54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4.08 万元增加 19.46 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度决算数 19.57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19.57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由财政统筹安排，单位年初预算中未包含此项经费，年中因工作需要新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在财政统筹额度内进行追加。2023 年度更新 1 辆，车均购置费 19.5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度决算数 3.97 万元，比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数 4.08 万元减少 0.11 万元，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2023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3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1.32 万元。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283.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89 万元，增加原

因：使用本年资金支付上一年度第四季度物业管理费，在职人员变动导致工会经费增加。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71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8.6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7,073.7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502.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180.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6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278.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4.95%。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固定资产总额 796.18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3 辆，59.10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台（套），179.27 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 5,923.64 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0.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11.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16.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1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8.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19.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1.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2.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23.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24.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款)其他城乡社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25.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款)城市建设(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6.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27.农林水(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28.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东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对 2023 年度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 66 个，占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68,468 万元，其中 53 个项目评价等级为优秀，13 个项目评价等级为良好。

二、2023 年市对区首都环境建设市级重点项目-朝阜路（东城段）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

2023 年市对区首都环境建设市级重点项目-朝阜路（东城段）项目总体任务是对朝阳门桥至皇城根遗址公园约 2.3 公里的建筑风貌、景观环境、中央绿化隔离带、公共空间等进行整治提升。经预算评审，该项目总投资 1.62 亿元（含建安工程费 1.5 亿元，二类费 1,145.35 万元）。按照职责分工，区城管委负责实施的园林绿化、公共空间改造工程（施工、监理）及整体项目的前期设计、全过程管理、全过程审计等 1.51 亿元；朝阳门街道负责实施的朝阳门段建筑风貌及景观工程（施工、监理）1,124.36 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朝阜路（东城段）区域环境整治提升工作以“京城时空走廊、文化绿色漫道”为规划定位，主要目标是开展建筑风

貌提升、道路林荫化改造、优化慢行系统、公共空间改造提升等工作。参照平安大街模式，对朝阜路（东城段）中央绿化隔离带进行改造，在确保交通功能基础上，实现绿地系统连贯成带，打造贯穿老城区的林荫景观大道，营造健步悦骑环境，着力将朝阜路（东城段）建设成为慢行友好、绿色生态、赏游古今的老城特色林荫路。

2023 年主要目标为市政交通工程、电力三化、公安交通综合杆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通信工程、电车路灯综合杆等工程进场施工并完成管井建设、线缆铺设、基础建设等基础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此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深入了解工程项目的实施效果，包括项目的进度、质量、成本等方面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通过评价，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后续项目提供改进的依据。基于评价结果，提出改进措施，以提高项目实施的效率和质量，促进项目的成功完成。

该项目绩效自评的对象主要是工程项目的实施过程和结果。包括项目实施的效率，即投入（包括有形的和无形的投入）与产出（包括经济的和社会的产出）的关系，以及项目实施的结果，即项目完成后所达到的实际效果。

该项目绩效自评的范围主要涵盖以下几个方面：项目是否按预期完成工程量；项目是否按计划进行，是否存在进度延误或提前完成的情况；项目完成的质量是否达到预定的标准，是否存在质量问题或质量缺陷；分析项目的成本控制情况，包括预算执行情况、成本超支或节约等；评估项目管理的有效性，包括团队协作、沟通协作、问题解决等方面；评

价项目完成后对社会和经济的贡献，如产生的经济效益、环境改善等。

2、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该项目绩效自评坚持科学性原则、全面性原则、有效性原则、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原则。评价方法坚持科学、合理，符合项目评价的实际情况和要求，确保评价结果的可信度和有效性；评价坚持全面、系统地进行，涵盖项目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包括进度、质量、成本、管理效率、社会效益等；评价坚持注重实际效果，对项目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和分析，找出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评价坚持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对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等进行量化评估和定性分析。

此次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成本指标。其中产出指标又包含数量、质量、时效等三个二级指标；效益指标包含经济、社会、生态、可持续等四个二级指标。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该项目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经济、社会、生态、可持续效益等各项指标均达标，未超预算，资金依合同、依规支出，综合得分 94 分，评定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经预算评审后，报区委、区政府审议，同时报首环管办，申报为 2023 年首都环境建设市级重点项目。

2、项目过程情况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狠抓质量、进度、安全生产、周边环境风险、合同等五方面管理。建立健全质量控制体系，贯彻 ISO90001 系列质量控制标准；以抓建筑设计、施工与其他专项设计、施工协调为风险管理核心，建立健全三级计划的进度控制体系，狠抓落实；建立健全安全消防控制体系，要求监理对建设生产的全过程进行持续不断的管理，确保每一个作业工序、每一件施工材料、现场的每一个角落处于安全管理的控制中；发挥政府主管部门及与相关社会单位协调的丰富经验，建立的良好社会关系，为项目的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使项目在少受或不受意外干扰的情况下平稳推进。

3、项目产出情况

园林绿化工程完成移植苗木 1.2 万株，栽植中央隔离带国槐 35 株，拆除栏杆 1015 米、挡墙浇筑混凝土 272m³；市政交通工程完成花岗岩平缘石 2720 米、二次过街岛 2 座，施划临时标线 4498 m²；电力三化工程完成 2 座箱变基础、1 座开闭器基础、5 座三通井、17 座调整井、新建管线及过路管 584 米；电车路灯综合杆工程新建 127 座杆基础、综合管线开挖约 290 米；公安交通综合杆工程完成 43 个杆基础、13 道主路过街管道、13 道辅路过街管道、中央隔离带砌筑工井 10 个、新建步道管道 750 米；通信线缆及附属设施改造工程新建交接箱 8 台，拆除旧线缆 70,000 米，穿放线缆 90,000 米，熔接 5,200 芯，改接业务 8 处，新建手井 6 处。

4、项目效益情况

有效提升周边经济活力，改善周边居民生活环境，提升绿化等方面环境品质，协调建筑风貌，符合历史文化底蕴。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一是明确项目目标和计划，制定详细的项目计划，包括时间表、资源分配、任务分解等，以确保项目能够有序进行；二是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确保项目团队内部以及与其他利益相关者之间保持有效的沟通。定期召开项目会议，分享进度、讨论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三是加强质量控制和监控，定期进行质量检查和评估。监控项目的进度、成本和质量，确保项目按计划进行，并在必要时进行调整。

日常管理上仍有欠缺。对质量、进度方面关注较多，对安全和文明施工方面的管理力度有待加强，特别是高空作业、动火作业以及环保施工措施等方面存在漏洞，口头提示警告多，书面警告、经济处罚等措施少。将加强专业知识学习，提升业务水平，同时建议相关主管部门加强对东城区的业务指导，以弥补在政策把握和专业知识储备上的不足，更有利于做好进度、质量、成本的控制。